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5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

（三）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有效表决人数 9 人，出席董事通过书面传签方式对相关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参股企业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出具差额补足承诺函的议案》

为落实相关协议约定，确保云南宁永、临云、临双三条高速公路项目工程的顺利推进，保障项目融资工作，公司拟为上述三条高速公路项目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98.35 亿元的差额补足承诺函。

表决结果：9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回避。本议案尚

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就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企业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出具差额补足承诺函的公告》。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9 年 11 月 11 日在北京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对参股企业云南宁永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临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云南临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出具差额补足承诺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9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回避。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关于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

● 报备文件

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